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yun Holding Ltd.

德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0)

- (1)董事之委任及辭任；**
- (2)董事會主席變動；**
- (3)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 及**
- (4)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22年9月30日起：

1. 林民強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及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2. 林朝偉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3. 林朝文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4. 林秉忠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5. 魏存灼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6. 林莉莉女士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
7. 盛子九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8. 葉冠成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9. 黃俊碩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10. 蔡先生(即要約人的唯一實益擁有人兼董事)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並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11. Larry Stuart Torchin先生(「**Torchin**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12. 簡雪艮女士(「**簡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13. 趙國雄博士(「**趙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14. 陳海山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茲提述Deyun Holding Ltd. (「**本公司**」) 與榮偉投資有限公司 (「**要約人**」) 聯合刊發日期為2022年8月12日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 (「**綜合文件**」)，內容有關 (其中包括) 要約。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之委任及辭任

董事會宣佈，自2022年9月30日起：

- (i) 林朝偉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 (ii) 林朝文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 (iii) 林秉忠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 (iv) 魏存灼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 (v) 林莉莉女士辭任執行董事；
- (vi) 盛子九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 葉冠成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黃俊碩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x) 蔡先生(即要約人的唯一實益擁有人兼董事)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x) Torchin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xi) 簡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xii) 趙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ii) 陳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朝偉先生、林朝文先生、林秉忠先生、魏存灼先生、林莉莉女士、盛子九先生、葉冠成先生及黃俊碩先生(統稱為「辭任董事」)辭任的原因為本公司的控制權於完成及要約截止後有變。各位辭任董事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彼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下文載有各位新任董事的詳細履歷：

執行董事

蔡先生

蔡先生，60歲，為啓星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是一家向全球客戶供應皮革、塑膠、紡織鞋履、涼鞋等的鞋履分銷企業，並為啓星實業(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從事物業發展業務。蔡先生亦為常州啟發鞋業有限公司(該公司從事鞋履的製造及分銷)及常州啟辰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從事房地產銷售及物業管理)的執行董事，亦為莆田啟明鞋業有限公司(該公司從事鞋履的製造及分銷)的監事。

蔡先生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湖南省委員會常委香港區召集人、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副會長、東華三院蔡榮星小學校監、香港義工聯盟常務副主席及絲路規劃研究中心專家。蔡先生亦曾任政協福建省莆田市第五屆委員會常務委員、東華三院己亥年董事局主席，2015年至2019年任東華三院董事局副主席。蔡先生亦獲授銅紫荊星章，以表彰他在香港長久以來的重大貢獻及傑出服務。

根據本公司與蔡先生訂立的服務協議，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2022年9月30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自動重續及每次續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上述服務協議，蔡先生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20,000港元。蔡先生的酬金乃參考現行市況、其職位與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有關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推薦及經董事會批准，並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蔡先生(i)直接及實益持有本公司25,000,000股股份；及(ii)實益擁有要約人的100%已發行股份，而要約人則持有本公司794,000,000股股份。因此，蔡先生於合共819,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5.00%）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蔡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蔡先生已確認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披露的資料；及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Torchin先生

Torchin先生，71歲，於鞋履及服裝行業擁有超過50年經驗。彼於1970年入行，任職於費城一間連鎖鞋店，此後於歐洲、亞洲及南美洲多家公司擔任各種職位。於1979年，Torchin先生成立名下第一間鞋履公司，即意大利製鞋履公司Eclisse Footwear Company，隨後將該公司出售予G.H. Bass & Company。

Torchin先生為Larry Stuart Ltd.的創辦人及負責人，該公司為優質女裝鞋履品牌，於1995年被Brown Shoe Company收購。於1999年至2003年，Torchin先生擔任MTI總裁，該公司為美國多間品牌公司及零售商採購及設計鞋履。Torchin先生亦曾先後於Benco International及G.H. Bass Shoe的公司任職產品開發部副總裁。於2008年，Torchin先生應邀出任Donald J. Pliner (DJP)董事，並參與該公司向一間私募股權公司賣盤。

Torchin先生現時於不同公司擔任多項職務，包括LT Group Investment的創辦人兼行政總裁，並自2003年起擔任Calson Investment Limited的負責人，出任Eclo Technology的顧問，以及自2021起擔任Traction Design集團的行政總裁。

根據本公司與Torchin先生訂立的服務協議，Torchin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2022年9月30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自動重續及每次續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上述服務協議，Torchin先生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20,000港元。Torchin先生的酬金乃參考現行市況、其職位與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有關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推薦及經董事會批准，並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Torchin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Torchin先生已確認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披露的資料；及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簡女士

簡女士，37歲，於會計、財務及公司秘書領域具備超過13年經驗。簡女士於2008年11月加入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廣州分所，並於2016年12月離任，其時擔任鑑證部經理。於2016年12月至2021年6月及於2020年1月至2021年6月，彼於聯交所上市公司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恒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25)分別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自2019年2月起，簡女士加入專門從事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專業服務供應商滙智稅務及會計有限公司並出任其顧問，負責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專業公司秘書服務。自2019年2月起，彼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信懇智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67)的公司秘書。

簡女士亦曾任職於聯交所上市公司Sprocomm Intelligence Limited (股份代號：1401)，自2019年9月起擔任其公司秘書。

簡女士於2008年7月在華南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她自2019年1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自2010年12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根據本公司與簡女士訂立的服務協議，簡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2022年9月30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自動重續及每次續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上述服務協議，簡女士有權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而收取年度酬金60,000港元。簡女士的酬金乃參考現行市況、其職位與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有關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推薦及經董事會批准，並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簡女士(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簡女士已確認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披露的資料；及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博士

趙博士，72歲，於香港及海外累積超過40年的國際房地產業務經驗。趙博士於1997年加入長江集團，自2015年2月起擔任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6月起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3)的執行委員會委員，率領房地產銷售、營銷及物業管理團隊。趙博士為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若干主要股東(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控制的若干公司之董事。趙博士亦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泓富產業信託(股份代號：808)管理人泓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主席；聯交所上市公司置富產業信託(股份代號：778)管理人置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以及聯交所上市公司ESR Group Limited(前稱ESR Cayman Limited)(股份代號：1821)的非執行董事。

趙博士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理事及資深會員、香港地產行政師學會資深會員、香港浸會大學基金董事局副主席、加拿大Trent University工商管理學系名譽院士、新加坡管理大學於中國成立之國際諮詢理事會之成員、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客席教授及諮詢委員會成員，以及英國劍橋大學土地經濟學系高級學系院士。趙博士曾為中山大學藥學院名譽教授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二屆委員會常務委員。

趙博士持有加拿大Trent University社會學及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和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並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及加拿大Trent University頒授榮譽法學博士學位。

根據本公司與趙博士訂立的委任函，趙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2022年9月30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自動重續及每次續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上述委任函，趙博士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20,000港元。趙博士的酬金乃參考現行市況、其職位與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有關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推薦及經董事會批准，並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博士(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趙博士已確認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披露的資料；及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陳先生

陳先生，65歲，於銷售行業具備超過40年經驗。彼曾任職Devie & Co. Limited的香港銷售團隊，其後擔任Hüls Far East Co., Ltd的香港銷售經理，該兩間公司主要從事化學品貿易業務。彼目前為金和精化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化工產品貿易。

根據本公司與陳先生訂立的委任函，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2022年9月30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自動重續及每次續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上述委任函，陳先生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20,000港元。陳先生的酬金乃參考現行市況、其職位與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有關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推薦及經董事會批准，並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陳先生已確認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披露的資料；及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辭任董事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蔡先生、Torchin先生、簡女士、趙博士及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變動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民強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而蔡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2022年9月30日起生效。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22年9月30日起：

- (i) 林莉莉女士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 (ii) 盛子九先生辭任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i) 葉冠成先生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iv) 黃俊碩先生辭任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v) 蔡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vi) 趙博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vii) 陳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宣佈，林民強先生已辭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而蔡先生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22年9月30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Deyun Holding Ltd.
執行董事
林民強

香港，2022年9月30日

* 僅供識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榮星先生、林民強先生、*Larry Stuart Torchin*先生及簡雪艮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傑霆先生、趙國雄博士及陳海山先生。